



从前喜欢一个人， 现在喜欢一个人

[美] 凯特·波里克/著
高天航/译

我们相信爱，也会失去爱，但这不算什么
——过自己想要的生活，才是一个女人最好的样子。

*Spinster
A life of one's own*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Spinster
A life of one's own

从前喜欢一个人，
现在喜欢一个人

[美] 凯特·波里克/著
高天航/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从前喜欢一个人, 现在喜欢一个人 / (美) 凯特·波里克著; 高天航译.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7.6

书名原文: Spinster: Making a Life of One's

Own

ISBN 978-7-201-11668-6

I. ①从… II. ①凯… ②高… III. ①女性心理学—通俗读物
IV. ①B844.5-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86172号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rown Publishers, an imprint of the Crown Publishing Group, a division of Penguin Random House LLC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2—2017—59号

从前喜欢一个人, 现在喜欢一个人

CONGQIAN XIHUAN YIGE REN, XIANZAI XIHUAN YIGE REN

出 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出 版 人 黄 沛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康岳大厦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电话 (022) 23332469
网 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邮箱 tjrmcbs@126.com

责任编辑 王昊静
策划编辑 张 历
装帧设计 平 平

制版印刷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 张 9.75
字 数 220千字
版次印次 2017年6月第1版 2017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联系调换(022-23332469)

前 言

练习一个人

童年时，我曾和家人在缅因州的一个小岛上度过几个夏天。在地图上，这个小小的岛像一粒芝麻，最宽处也就1600米，除了一片长满了枞树的岩石海滩以外，没有旅馆，没有商店，也没有餐厅，甚至连辆汽车也看不到。总而言之，这里只有一座可以容下40多个人的避暑山庄，让大人们可以在这儿读读书，或者到红土飞扬的球场上打打网球，我们这些孩子则犹如进入四维空间般，单穿件泳衣从坚硬崎岖的土路上直冲到宽阔的绿色草坪上。我们周围氤氲着带海盐味道的空气，其中充斥着汽笛声和鸟鸣声。

想要去海滩的话，就必须跨过篱笆、冲下小路，那种感觉犹如跳伞落到宽阔的沙滩和海面上一般，对我们而言仿佛又进入了新的第五维空间。退潮后我就不喜欢和大家一起冲浪了，反而更喜欢钻进洋流与岩石之间去玩“卡拉娜角色扮演”。

“卡拉娜”是我最喜欢的一本儿童小说《蓝色的海豚岛》里的女

主人公，她的故事由一个美国姑娘的传奇经历改编而来。那是19世纪的事情啦，一个土生土长的美国姑娘不幸被抛弃在了加州海边的一座小岛上，她独自一人生存了整整18年。

在玩卡拉娜角色扮演游戏时，我首先会捡来一大堆浮木，在沙滩上摆上一圈，作为我的“棚屋”。海边总会有些被冲上岸来的塑料器皿，这就可以充当我的篮子咯。除了准备这些基础设施外，我还会打猎——捉蜗牛，这种小“野兽”数不胜数，紧紧吸在我头顶上方的岩石上，我得用石头把它们敲下来。赶在它们重新把身体吸附到岩石上之前，伶俐的我会用扫帚使劲把这些有圆圆硬壳的小家伙扫进我的篮子，然后赶紧端到“火上”，我的火眼儿是一个岩石上的大洞，用海水“煮”它们。然后，我会残忍地敲碎这些蜗牛的壳，假装自己把它们吃掉了。假装吃掉的“食物”每每恶心得我直反胃，却反而更加增强了我“征服自然”的满足感。

在这里，我建立了属于自己的王国，并为其制订了法律。阳光只照耀在我一个人身上，想要适应脚下冰冷的海水就只能依靠自己的耐力，我自己就是这儿的一切。

C O N T E N T S

目 录

前 言	练习一个人	01
第一章	然后，我就一个人了	001
第二章	决不能像母亲那样生活	019
第三章	我那独一无二的人生究竟该长什么样子？	043
第四章	女人，你有没有一间属于自己的房间？	071
第五章	我一直都是个坏姑娘	125
第六章	一个人的纽约	151
第七章	怕什么，就越要做什么	173
第八章	即使失去了一切，我也还有自己啊	227
第九章	原谅我一生放纵不羁爱自由	243
第十章	以自己喜欢的方式过一生	285

第一章

然后，我就一个人了

对每一个女性而言，不管她的成长背景如何、有无宗教信仰，嫁给谁、什么时候出嫁，都是个问题。可能这个女人的性取向是女性而非男性，也可能她是个不相信婚姻的人，但都不影响这两个问题对她的必要性。她必须回答，哪怕答案是“没人可嫁”“永不结婚”。

但这些与男人无关，他们有他们需要回答的问题。

小时候，“嫁给谁”这个问题是通过角色扮演游戏体现的。一个小女孩从衣柜里翻出一身白雪公主式的连衣裙穿在身上，把七个小矮人的玩具人偶想象成观众，对着它们演唱“总有一天我的真命天子会降临”。这种游戏令她明白，美貌是她的武器和吸引力，可以用来赢得一个英俊的如意郎君。

再长大一些，她会发觉那些薄纱衬裙和聚酯纤维质地的大裙子并非真正的公主服饰，而且，是否美丽要观赏者说了算。这也就意味着，她了解自己的“市场价值”。在我上二年级时的一天清晨，我忽然悲哀地意识到自己为什么讨厌体育课：虽然我跑步最快，引

体向上也做得最好，但我们的男体育老师从来不跟我开玩笑，他只跟那些长得漂亮的小朋友闹着玩。这件事让我看清我并非美人儿。

青春期的到来是认识自我的另一个契机。在这个阶段，女孩子的第二性征开始发育，我们即将风驰电掣地奔向复杂的成年人生中了。

读四年级时，我是我们班第二个乳房开始发育的姑娘，为了掩饰这一变化，我不得不捂着两件厚厚的毛衣熬过温暖的春天。

五年级时，我又遇到了因为牙齿不齐而导致的“面子问题”。同学们开始拿我寻开心，玩笑开得越来越大，以至于老师都建议我矫正牙齿。好羞愧呀！我居然都不知道同学们在笑话我的牙齿，而我的父母又只晓得埋头工作。老师的建议令我双颊发烧。

六年级时，牙齿矫正好了，我变得正常，甚至可以说很漂亮。我整日都沉浸在牙齿恢复整齐的喜悦中。七年级是最受欢迎的一年，处处都能交到朋友，男孩女孩都喜欢我，甚至还有男生爱慕我。上课的时候，我和好朋友们总会做些叠小纸条、练习用花体字写姓名的首字母之类的勾当，希望有朝一日能够用这些技能来写情书。下课铃一响，我们就积极投身到橄榄球小组活动中，和男孩子说说笑笑、打打闹闹。这时候，我常常能看到高年级的学姐围成一圈做热身运动，一个女孩子站在圆圈中间带领大家训练。这情景让我下定决心，有朝一日我也要成为球队队长。

八年级时我长成了“沙漏身材”。当时我去了佛罗里达州的爷爷奶奶家，在他们那个老年社区的游泳池里游泳，有两个社区大学的学生忽然跳进泳池，待他们钻出水面时，晃着湿淋淋的脑袋笑道：“珍稀动物哟。”他们目光灼灼地盯着我看，忍不住暗送秋波。当时我妈妈正坐在泳池边的躺椅上看书，肯定能够听见他们说的话。这让我又

是开心又是不好意思，忍不住含羞带笑地涨红了面孔。他们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呢？后来妈妈告诉我，那话是在夸奖我“身材不错”。

九年级的到来令我既激动又悲伤。我当时觉得，13岁是童年结束的一年。这一年之后，我就不能再当好奇宝宝，也不能再照着画册临摹那些希腊诸神（那是我曾经最喜欢的神仙），或者再去寻找庞贝城遗迹什么的，因为这些都是不成熟的表现，不适合成年人。14岁那年，我升入高中，当年那个徜徉在想象世界里的小女孩，现在进入了一个更大的新世界中。在这里，我这么大的女孩子已经可以喝啤酒并享受性爱了。新世界的规范，我不想照章执行，可它却是无法忽视的存在。

在这里我知道了，对男孩子而言，一个长着龅牙和大乳房的姑娘绝对不算诱人的美女。我也认识了“热辣”这个词，它的意思是说“这个女孩让男孩子有非分之想”。而“美丽”的意思，则是“这个女孩让男孩子想爱她”。“美丽”才是真正的赞美，让男孩子一旦拥有，别无所求。

然后就有姑娘发现，“性爱”是一件武器。还有更聪明的小女孩认识到，自信心比漂亮的脸蛋更有吸引力，足够的自信甚至能够让人忽略你是否漂亮。但作为剩下的芸芸大众，我们只好去培养其他方面的魅力。当时在我们班，最有魅力的表现是“气质好”。气质是战胜漂亮的经典利器啊！

一个女孩子可能通过打破校跳远纪录来体现自己的价值（最佳运动员），也可能特别会逗班上同学开心（班级开心果），又或者她把头发染成了三种颜色（最美染发女），但她心里深知，这些都是靠后天努力得来的，并非天赋异禀。在姑娘们尚未认识到后天努力

的重要性的那些混沌黑暗的成长岁月里，她们无法找到打开魅力之锁的金钥匙。因此，能够脱颖而出的往往是那些天生丽质的美少女，被男人看上了，然后早早结婚了。

当然这样的事情往往只发生在高中阶段，升入大学后，情况会有所变化。一些女孩褪去了婴儿肥，豆芽菜身材的姑娘也变得丰腴美丽起来，女孩子们都长成了亭亭玉立、骨肉匀称的小美人儿，这是二三十岁这一阶段的新起点。女人的人生游戏，从大学校园里正式开始了。

有些女性或是因为爱情，或是出于恐惧，会早早解决自己的人生大事。我就有一些这样的女性朋友，她们认为自己貌仅中姿，所以抓住一个男人就赶紧结婚，把这个女子竞技场留给那些或美丽或性感的女人。留下来的都是些冒险家啊！她们很可能会不得不晚婚，一年比一年更为婚姻感到焦虑。这些女子往往都是坚定的浪漫主义者，宁愿为一段好姻缘而等待、而期盼、而焦心。

很难判断哪个选择更辛苦。一来明知缘分的不可预测，苦苦等待“良人”出现在某时某处，那个人出现的瞬间就是她转运的时刻啊（你永远不知道转角会遇到谁）！二来还要努力维持身材相貌，只有这样，才能够确保有朝一日“花开堪折直须折”。

最后，终于敲定了一个男人，你开开心心地接受了他；或者被一个人追求你却宁可放弃，再给自己重新选择的机会。

无论如何，你的人生之路其实都是一样的：出生，长大，为人妻母。

但是，如果不走这条路又如何？

如果一个姑娘被当成男孩子养大，那么婚姻于她而言就会显得

比较遥远、抽象，待她长大成人之后，她又该如何判断自己是否需要结婚呢？

这样的女子，她的人生该是什么样的？

2012年，我读了诗人埃德娜·圣·文森特·米莱^①的作品，她是美国当代第一个宣告单身的标志性女性，也是我少女时代最中意的诗人。20世纪初期，这位女诗人曾在我的家乡居住过——谷歌地图当然不会标明这些位置。我租了辆车，从我在纽约布鲁克林区的一居室家里往北直开了五个多小时，一鼓作气回到小时候在马萨诸塞州海边的老家。

我也不晓得为什么我会这么做，但这个发现确实确实令我无比惊喜：我所仰慕的女性，居然和我有这样亲近的联系，我们同住一个海港城，高速公路的指示牌将我们两人的家指向同一个位置——纽伯里波特小镇。虽然在现实生活中我与她毫无关联，但我们拥有共同的历史财富：每一个小学生都知道，乔治·华盛顿总统曾在我们这儿的图书馆里消磨了一个晚上；约翰·昆西·亚当斯总统在我们这里的很多地方都住过。正因如此，虽然这里出了一名20世纪最著名的女诗人，我们却不会因此大肆张扬。

不过我这趟归乡之旅并非受了埃德娜诗歌的影响。在我30岁出头的时候，已经深受这位女士的影响，全心全意地希望能够由她来指引我的人生。她并非是第一个捕获我心的女性，当然也不是最

^① 埃德娜·圣·文森特·米莱（Edna St. Vincent Millay，1892—1950）：美国诗人兼剧作家，曾获普利策诗歌奖。她代表了20世纪20年代新解放了的女性。作品有《薊的无花果》《竖琴编织人》等。

后一个。爱慕女性并受其指引这个习惯，是从我20来岁时开始的，当时我母亲刚刚意外去世。直至今日，我已经拥有过六位这样的指引者。她们都是早已不在人世的先人，自然也无从了解我的爱慕，但她们都曾在我不同的年龄阶段给予我指导，让我知晓如何努力修炼成一个成年女子。终于，在我40岁时可以大言不惭地说，我已是完美熟女一名了。

40岁生日这天，我做出了一个重大的决定。像我这样的女人，都是在30多岁时错过了结婚生子机会的家伙，我们犹如无证驾驶的司机，一路开着机车就往中年阶段冲下去啦。这样的生活，有时非常快乐。及时行乐，这才是生活！而有时则像一个“超龄老少女”一样尴尬。走在这样的人生之路上的我，渐渐开始相信埃里克·埃里克森^①著名的心理发展理论：40岁是青年期结束、中年期开始的年龄。哪怕正为了自己韶华已逝而隐隐不安，我也一定要找个中意的地方好好庆祝一番才是。

七月的第一个周末，我和我的一个好朋友在海边举办了一场格调超高的大聚会，事先我们花了六个月的时间去准备它，以此来战胜心中对年龄和生存的危机感。渐渐老去当然令人恐惧，但我强迫自己面对现实，这很痛苦，但到底是有效的。联合会演那个晚上过得愉快而温暖，我的家人和朋友欢聚一堂，他们是出现于我人生不同阶段中的挚爱亲朋，有些人彼此知根知底，也有些人根本不认识对方。此情此景令我开始慢慢转变了观念，我越来越强烈地意识到，我所拥有的不仅仅是未来，过去的时光于我而言也是财富。这笔财

① 埃里克·埃里克森 (Erik H Erikson, 1902 - 1994): 美国精神病学家，著名的发展心理学家和精神分析学家。

富犹如有形一般，过去的全部所思所想都已融入我的血肉之中，不管我去哪里，它们都将跟随我一生。

现在，我的那六位幽灵女朋友，就一直站在我的臂膀上。每次我一歪头，都可以看到她们喔！

以前我从来没有把她们视为同一个群体，但是自从那次大聚会之后，我就发现自己止不住地想她们的共通之处了。六人中年纪最大的生于1860年，最年轻的一位则是1917年生人。有从波兰来的，也有从爱尔兰来的，但她们成年后的人生都是在美国度过的（其中有一位40多岁时搬去法国了，但至少是在美国过完了她的前中年时期）。这六位女士都是作家，但在其有生之年，谁跟谁也不是朋友。

虽然这六个女人已经陪伴我度过了十几年的光阴，但她们其实都是抽象人物，是穿梭于其作品和读者之间的光影精灵，只活在自己的作品和别人为其撰写的传记之中。这样一来，她们就仿佛从来都不是个性不同、历史背景也迥异的活生生的人，而是特意为我而生的精灵一般。

现在，当我发现埃德娜也曾经走在纽伯里波特的马路上时，我对这里生出一种强烈的激情，就好像这儿不是我从小长大的老家，而是一个虚幻之境。这一发现粉碎了我之前只把她们看作神游精灵的习惯。我需要补上的第一课，就是更加全面地了解她们。虽然在参观埃德娜故居时，我还不太清楚自己能够从中学到什么，不过既然我是个对周遭环境非常敏感的人，相信这次参观会加深我对“埃德娜是谁”的认识。

这趟自驾之旅刚开始的一个小时，我沉默不语，一心关注着GPS导航对出口和辅路的提示。但一上高速，我就打开收音机，欣

赏里面的重金属爵士乐和美国民歌说唱音乐集锦。

在过去的时光里，我之所以会爱慕这六位女性，完全是本能选择和偶然碰到的结果。但在这趟自驾过程中，途经纽黑文时，我忽然意识到，所有的音乐家、艺术家或思想家，只要足够有吸引力，都有可能被我选为爱慕对象和人生导师。

不同的人会有不同的爱慕对象。譬如玛丽·麦卡锡^①，她是许多知性女生的偶像。有一天早上我对着浴室里的梳妆镜，蓦然想起她在回忆录中所写：“事态发展到了不可思议的地步，有一天，我发现自己在24小时内和三个男人睡过了……可我却没有‘乱性’之感，也许别的女人做不到这一点吧。”——这简直也是我的真实写照。

但是，在从康涅狄格进入马萨诸塞时，我却又想到，麦卡锡是在西雅图和明尼阿波利斯长大的，我对这两座城市其实一无所知。这让我对她的热情又冷却下来。

六位女士中有四位是我的同乡，她们都与新英格兰紧密相关。

另外，我也想到，在麦卡锡的作品中，相爱是不是被写得太容易了？常有些陌生人直接冒出来，成为“对的人”。我的敏感多情一如诗中人物般，这个特质似乎既是好事又是灾难。

现在已是深夜，我从纽伯里波特的出口上了城中的主干道“高街”，沿路视野宽阔，净是些18或19世纪的漂亮老房子，一直往市中心的方向延伸过去。这些房子与我年少离家时没有丝毫变化。造型端庄的是纽伯里波特高级中学；小小的、墙面上镶嵌了鹅卵石的

^① 玛丽·特莱斯·麦卡锡（Mary Therese McCarthy, 1912—1989）：美国女性主义作家，曾获爱德华·麦克道尔奖章、美国国家文学奖章、罗切斯特文学奖等奖项。作品有《她们》等。

是林奇药店，药店里的工作人员常常喊着我的名字欢迎我进去玩玩；圣保罗教堂则位于我从蒙台梭利幼儿园回家的路上；再过去，就能看到我曾经就读的语法学校的暖红色外墙。

六位女士中，有四位都是红发女郎。

她们都有个共同点，就是对现存婚姻制度持高度矛盾的观点。

就在这时，我停止思考，将车左拐上了我家门口的小街，找到一个车位停了下来。

因为早已无人居住，我家的房子里暗黑一片。从1990年开始，这个家的成员就陆续离开了。先是我，然后祖母去世；接下来，弟弟长大搬走了，母亲意外身亡；最后轮到了爸爸，他组织了新家庭，搬到1.6公里外的地方去住了。我们家是一个三层楼高的复式房，由一对兄弟始建于19世纪的新英格兰时期。父亲再婚时我担心了好久，生怕他会卖掉旧屋，这是我万万不希望发生的事情，却也是我无法控制的。

所以，当我得知爸关掉了自己在市里的小律师事务所，转而把办公地点搬到旧屋时，我真是心有余悸地松了口气！爸把旧时的餐厅、起居室、已故祖母的卧室都改造成了办公室，并把自己的私人挂牌经营许可证挂在了二层的楼梯口处，甚至还在前门挂上了“营业/关门”的塑料牌子。当有人转动大门的铜把手时，沙哑的门铃仍会颤巍巍地响起。这是发生在2000年的事情。

老房子里的夜晚总是灰蒙蒙的，而非一团漆黑。就算不上楼，我也对壁纸花色和家具式样了然于心。如果打开那盏有灯罩的小台灯，就能够看清楚我的卧室，空间小小、四白落地，矮矮的天花板呈倾斜状，窗帘的花边有点儿被撕坏了（高中时我还粗针大线地缝

过)，屋子里堆着书和旧杂志，但并不显得太乱。

然而，当我真的进了卧室，把手提箱放到地板上，开始脱衣裳时，我却听到了图书馆和育儿室里那种特有的叽叽喳喳声：乱糟糟的，时而还会静下来，却一点儿也不吵人，仿佛是房里堆的书和杂志发出的声音似的，变得越来越真实。

就如同婴儿时期受到的伤害直到长大成人还会造成影响一样，我们第一次愉悦的独处经验也会教我们如何更好地做自己，去为自己创造喜欢的环境和状态。对我而言，独自一人在卧室里读书或休息，一只耳朵享受着日常居家所发出的“交响乐”，是非常快乐的独处模式。当我用毯子蒙住头时，四周骤静，也会让我感到既亲切又舒服。这时我还会关上台灯，因为我不可理喻地认为，关灯后会有神奇的东西从这个明亮焦点般的小小灯泡里衍生出来。

穷我一生，能够在黑黑的房间里静静安睡，都是一种奢侈的独处享受。埃德娜·米莱曾经这样形容她爱过的小岛：“在这里，思想可以得到自然而然的疏通，头脑变得简单而明快。”我独自安睡的房间也如是。

次日，待我动身往埃德娜故居走时，已是中午时分，烈日炎炎，马路上空无一人，整个小城都静谧得犹如夜晚，几乎每个人都把自己关在办公室里不愿外出。

从我的童年老屋到埃德娜故居，走路只要十分钟。所以在我知道这是埃德娜故居之前，我就早已多次从此地经过了：经典的美式建筑，绿白相间的百叶窗，房间一共有三间，屋顶则是平平的。这是一栋临街房，屋前连个小院儿都没有，这让它天然具有一种特质，

就好像有人说话时挨你太近一样的感觉。

我走到马路对面去，想把埃德娜故居看得更清楚些。我以前总是不好意思扒着窗户往名人故居里瞧，这种行为就好像在看名著改编的电影前没读过原著一样可笑。但是现在我认识到，故居本身也是一本书，只是我们还不习惯阅读它。

埃德娜故居这本“书”讲述的是一个“借住华屋”的故事。埃德娜的母亲名为科拉，1863年出生于纽伯里波特的一个六子之家，科拉是那家的长姐。埃德娜的父亲是一家皮革工厂的守夜人，他人品平庸，长相却十分性感诱人。1901年，科拉38岁，她埋怨自己的丈夫比三个小女儿还更会给人添麻烦。因此，她领着女儿们回了纽伯里波特娘家，和她的兄弟姐妹生活在一起。这时，身为长女的埃德娜年仅9岁。母女几人在城里辗转居住过几个地方，但最终保留下来的只有现在的埃德娜故居。这是埃德娜曾住过的，或者说在她长大成人之前曾住过的最好的房子。

嗯嗯，我对自己说，了解这些就是我此行的目的呀。

纽伯里波特这个梅里马克河边的小城始建于17世纪。因梅里马克河可直通大西洋，所以在19世纪中期，这里成为繁荣的造船业中心，同时简单原始的社会阶级开始自然划分。在主干道“高街”的最尽头净是些高大的摩天平顶建筑，里面住着最富裕的船主；“富人区”与梅里马克河之间的中间地段，是匠人、商人等住的大小不一的平房；而最低等民众、码头工人和装卸工则住在阴森矮小、老鼠乱窜的海边农民房里，直到这里被拆迁、改建绿地。

通过阅读故居这本“书”，我了解到，虽然埃德娜与我毫无共通之处，却同属一类小孩，爱恨强烈、想象力发达但并不爱做白日梦，